

证券代码：300879

证券简称：大叶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宁波大叶园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全部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叶股份	股票代码	3008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军	刘水兰	
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锦凤路 58 号	浙江省余姚市锦凤路 58 号	
电话	0574-62569800	0574-62569800	
电子信箱	zjb01@dayepower.com	zjb01@dayepower.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2,163,032.40	681,001,307.29	3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409,929.09	58,824,640.15	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68,193,395.93	60,237,430.15	13.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822,510.30	329,027,634.21	-84.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9	-18.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49	-18.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7%	11.58%	-4.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13,420,119.06	1,829,052,817.76	2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65,587,695.47	919,262,808.91	5.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0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金大叶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00%	52,800,000	52,800,000		
香港谷泰國際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00%	28,800,000	28,800,000		
香港金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00%	14,400,000	14,400,000		
余姚德创骏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3%	9,000,000	9,000,000		
杭州远宁荟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6,360,000	6,36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恒丰众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4,200,000	4,200,000		
杭州德彼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3,240,000	3,240,000		
杭州科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200,000	1,200,000		
黄江华	境内自然人	0.19%	306,387			
李建幸	境内自然人	0.13%	206,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浙江金大叶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谷泰国际有限公司、香港金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余姚德创骏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叶晓波控制，为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黄江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6,387 股，合计持有 306,387 股。 公司股东蔡云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8,000 股，合计持有 168,000 股。 公司股东沈圻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5,800 股，合计持有 165,800 股。 公司股东龙自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3,656 股，合计持有 153,656 股。 公司股东孟祥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00 股，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6,598 股，合计持有 136,698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16,0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289,965,480.15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利润分配预案之日起，至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利润分配总额。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